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6日发出。公司监事王婵娟女士主持并召开了本次会议，监事会主席危洪涛先生因工作另有安排，委托王婵娟女士主持并代为表决，公司2名监事出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预算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未来三年（2021-2023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会议以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

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，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，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。董事会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。

7.会议以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新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8.会议以3票同意、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.会议以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

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